

申請醫工系為輔系之修讀科目及學分數規定

必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
醫學工程導論	2
臨床工程實務	1
醫療器材上市法規實作	3
合計學分	6

選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
計算機概論	3
程式語言	3
工程數學(一)	3
工程數學(二)	3
電路學	3
資料結構	3
電子學(一)	3
量測及儀表	3
訊號與系統	3
神經工程	3
生醫光電	3
光電工程與 AI 生醫應用	3
工程力學	3
材料選擇與設計	3
電腦輔助設計與實作	3
智慧醫材機械設計	3
生醫光學	3
材料力學	3
高等材料力學	3
電腦輔助工程分析	3
醫學雷射	3
材料科學導論	3
生醫材料導論	3
物理化學	3

高分子科學	3
電化學理論與傳感器實作	3
儀器分析	3
多模態感測技術於高齡醫材開發應用	3
腫瘤醫學的工程與科技應用	3
外骨骼機器分析與應用	3
臨床醫學概論	3
組織工程與再生醫學	3
數值分析	3
微流體科技	3
需完成學分數	15

1. 輔系應修最低總學分(必修加選修)為 **21** 學分
2. 如上列必修科目已為原系之必修課，則可用選修科目補足最低總學分